

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大學部

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申請郵寄學位證書注意事項

- 一、已向圖書館借書，請於5月30日(星期五)之前繳回。
- 二、請務必在5月30日(星期五)之前完成網路問卷調查，有南臺科技大學問卷及台師大問卷調查二種，網址：南臺網站首頁下面校園宣傳之「畢業生及校友問卷調查」。
- 三、領取學位證書時，須繳回學生證。若遺失須填寫切結書。
- 四、畢業典禮當天發放畢業證書(除專四技外)，不能親自領取者，可選擇兩種方式領取：
 - (一)申請郵寄學位證書：
 1. 申請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
 2. 以郵局便利袋郵寄，郵資費用65元。
 - (二)委由他人代領：可上網下載「代領學位證書委託書」，連同學生證交給代領人，由代領人憑證件於規定時間來校領取。
- 五、應屆畢業班及延修生領取學位證書時間及地點：
 - (一)未修非畢業班課程，修課後可畢業者(畢業典禮當天)
 1. 夜間班：103年6月7日(星期六)畢業典禮當天，由導師發放。
 2. 假日班：103年6月14日(星期六)14:00~20:00，至聯合服務中心領取。
 - (二)有修非畢業班課程，修課後可畢業者
103年7月7日(星期一)18:30到21:00。領取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辦公室。
 - (三)暑期重(補)修及格可畢業者
 1. 參加第一梯次暑修英文能力課程可畢業者：103年8月1日(星期五)18:30到21:00。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辦公室。
 2. 參加第二梯次暑修英文能力課程可畢業者：103年8月28日(星期四)18:30到21:00。領取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辦公室。
 3. 參加暑修及第三學期可畢業者：
 - (1)夜間班：103年9月5日(星期五)18:30到21:00。領取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辦公室。
 - (2)假日班：103年9月13日(星期六)14:00到20:00。領取地點：聯合服務中心領取。
- 六、延修生(為應屆畢業生修滿規定年限尚未畢業者)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延修生應於下一學年度繼續返校註冊並選課，至多可延長修業年限3年。
 - (二)如上學期沒有可修課程，須等至下學期選修課程，而欲辦理休學者，須於開學前辦理完成，超過此期限才提出休學申請，必須依規定繳交部分學雜費。
 - (三)延修生之註冊選課繳費相關規定，請查詢進修部網站。
 - (四)若需重修必修課程者，必修科目係在下學期開課，役男得修任一門科目，

以辦理緩征。女生或免服兵役或已退伍者，得辦理休學半年，下學期再辦理註冊選課。

(五)休學累計最多為兩年。役男於休學期間入營服役者，服役期間（只能計算義務役時間，服志願役者不得視為服役期間）不列入休學年限。